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2022年06月30日。
- 2、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人数：132人。
- 3、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数量：24,720,000股。
- 4、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3.38元/股。
- 5、本次限制性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了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2年3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有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2年4月2日通过公司公告栏发布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4月2日至2022年4月11日。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三) 2022年4月25日,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 2022年6月21日,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股权激励计划并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情况

(一) 标的股票种类: 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为公司普通股 A 股股票。

(二) 标的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三) 首次授予日: 2022年6月21日。

(四) 首次授予价格: 3.38元/股。

(五)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付景林	董事长, 总经理	100.00	4.05	0.09
张新中	副总经理	100.00	4.05	0.09
刘雪峰	副总经理	66.00	2.67	0.06
丁明锋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秘	80.00	3.24	0.07
翁冠男	副总经理	60.00	2.43	0.05
姚印杰	董事	15.00	0.61	0.01
中高层管理人员与核心骨干人员(126人)		2,051.00	82.97	1.80
合计		2,472.00	100.00	2.17

(六) 时间安排: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五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60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7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七）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为基数，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且 2022 年毛利率提升不低于 1 个百分点；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为基数，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4% 且 2023 年毛利率提升不低于 2 个百分点；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为基数，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72% 且 2024 年毛利率提升不低于 3 个百分点；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为基数，2025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7% 且 2025 年毛利率提升不低于 3.5 个百分点；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五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21 年为基数，2026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48% 且 2026 年毛利率提升不低于 4 个百分点。

注：1、上述 2021 年业绩基数中“净利润”以 2021 年年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数据为准。

2、上述 2022 年—2027 年“净利润”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且需要剔除本次及其他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人力资源部门根据公司内部考核相关制度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根据激励对象不同岗位性质核定的当年业绩完成情况确定解除限售额度。若公司层面各年度业绩考核达标，则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解除限售的比例：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标准等级	优秀 (A)	良好 (B)	一般 (C)	较差 (D)	很差 (E)
解除限售比例	100%	100%	80%	0%	0%

若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A”“B”“C”，则激励对象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解除限售，不能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若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D”“E”，则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拟解除限售额度，不能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八)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三、激励对象本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与公司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1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共计510.5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此，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45名变更为132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982.50万股变更为2,472.00万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人员。除此之外，本次授予的内容与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四、参与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登记日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参与激励计划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登记日前6个月内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六、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授予前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	42,356,604.00	3.72%	+24,720,000.00	67,076,604.00	5.76%
二、无限售条件	1,097,675,616.00	96.28%	0	1,097,675,616.00	94.24%
三、总股本	1,140,032,220.00	100.00%	+24,720,000.00	1,164,752,220.00	100.00%

七、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出具了《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22)第 000047 号）。截至 2022 年 6 月 22 日止，公司已收到 132 名激励对象认购资金人民币 83,553,600.00 元，所有认购资金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八、收益摊薄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最新股本 1,164,752,220.00 股摊薄计算，2021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为 0.0132 元/股。

九、公司筹集的资金用途

公司此次因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本次授予是否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6月28日